

2023年度

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是青岛市黄岛区民政局下属自收自支事业单位，主要负责黄岛辖区内的殡葬礼仪、遗体处置、遗体火化、骨灰寄存等殡仪服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9个职能处室，分别是：办公室、财务室、司机组、火化车间、服务组、业务组、西区骨灰寄存处、东区骨灰寄存处、社会殡仪车辆管理办。

第二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青州市黄岛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97.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797.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97.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97.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797.35	总计	62	1,797.3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97.35	1,79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7.35	1,79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797.35	1,797.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797.35	1,797.3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97.35	87.09	1,710.2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7.35	87.09	1,710.26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1,797.35	87.09	1,710.26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797.35	87.09	1,710.26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797.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797.35	1,797.3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97.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97.35	1,797.35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797.35	总计	64	1,797.35	1,797.3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97.35	87.09	1,71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7.35	87.09	1,710.26
20810	社会福利	1,797.35	87.09	1,710.26
2081004	殡葬	1,797.35	87.09	1,710.2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7.0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1.4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5.62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7.09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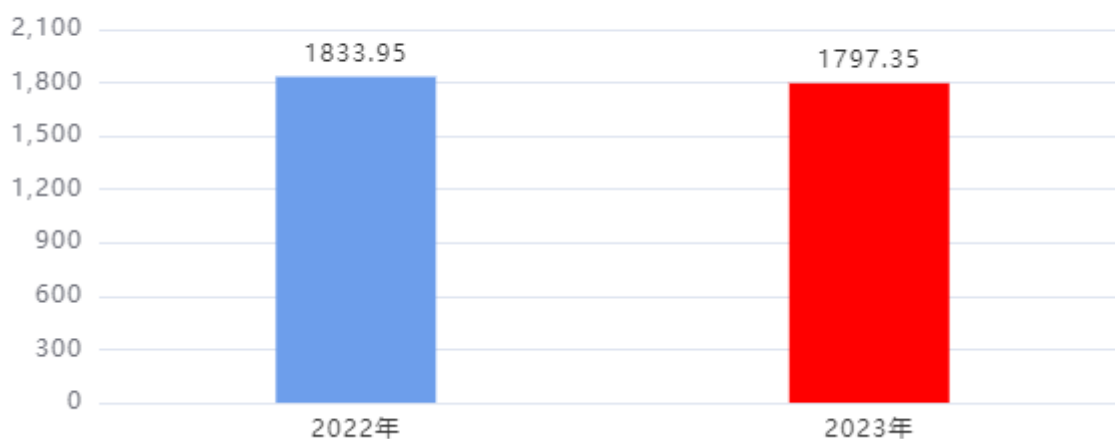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收、支总计1,797.3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36.6万元，下降2%，主要原因是：非税收入项目减少，区殡仪馆是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以收定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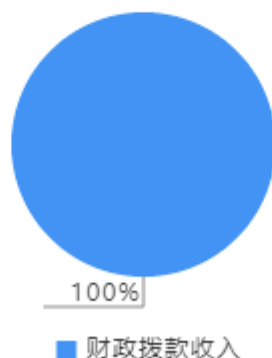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1,797.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97.35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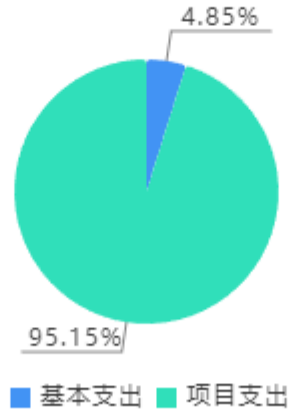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1,797.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7.09万元，占4.85%；项目支出1,710.26万元，占95.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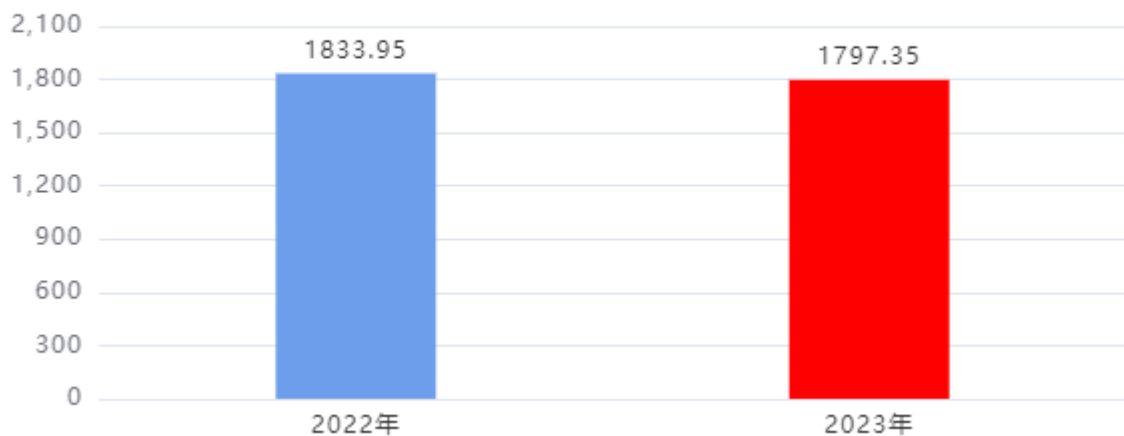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797.35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36.6万元，下降2%，主要是：非税收入项目减少，区殡仪馆是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以收定支。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97.3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2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6.6万元，下降2%，主要是：非税收入项目减少，区殡仪馆是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以收定支。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97.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797.35万元，占1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237.13万元，支出决算为1,79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预算数不足，后追加预算。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1237.13万元，支出决算为1,797.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2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末预算数不足，后追加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87.0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87.09万元，主要包括：津贴补贴、奖金。

公用经费0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3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6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6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办理对公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区级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1696.6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4.4%。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效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3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基本殡葬服务补助资金”“基本殡葬业务补助资金”“基本殡葬材料补助资金”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基本殡葬服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6.7分。全年预算数为1709.13万元，执行数为1576.62万元，完成预算的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惠民政策知晓率不够，逝者家属满意度欠缺。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宣传殡葬惠民政策，服务好逝者家属。

2基本殡葬业务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89分。全年预算数为207.8万元，执行数为103.9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商品服务支出超出预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商品服务支出控制在预算内，合理编制预算。

3. 基本殡葬材料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65分。全年预算数为32.2万元，执行数为16.1万元，完成预算的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未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提供骨灰盒数量未达标年初预算值。下一步改进措施：提升骨灰盒质量，拓宽销售渠道，提供专业服务。

2023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反映殡葬管理和殡葬服务方面的支出，包括民政部门直属的殡仪馆、公墓、殡葬管理服务机构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殡葬服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黄岛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联系电话	8619146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17.13	1709.13	1576.62	10	0.93	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17.13	1709.13	1576.62	-		-	
	上级资金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免除居民基本殡葬服务项目费用有关事项》的通知(青政发【2012】18号)、《关于进一步完善惠民殡葬政策实施意见的实施细则》的通知(【2018】1号),我单位需要基本殡葬服务补助资金1117.13万元。			已完成,2023年共计火化遗体11965具,其中青岛户籍人数10446具,共需资金1576.62万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补助成本	1655元/具	1655元/具	5	5	
		社会成本指标	减少群众殡葬费用支出	≤1709.13万元	1576.62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火化市内户籍遗体数量	≥10000具	10446具	10	10	
			基本殡葬服务投诉	0起	0起	10	10	
		质量指标	火化操作流程规范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遗体火化及时办理率	100%	90%	10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惠民政策完成率	100%	100%	8	8	
			惠民政策知晓率	100%	80%	7	6.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殡葬惠民补助制度执行	长期	长期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逝者家属满意度	100%	90%	10	9		
小计						90	87.4	
总分				96.7				
自评等级				优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殡葬业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黄岛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联系电话	8619146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3.9	207.8	103.9	10	0.5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3.9	207.8	103.9	-		-	
	上级资金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惠民殡葬政策实施意见的实施细则》(青民事〔2018〕1号)区殡仪馆基本殡葬业务补助资金共需要2078000.00元:包括劳务派遣员工资(1500000.00)、商品和服务支出(578000.00)。			区殡仪馆已完成基本殡葬业务补助资金103.9万元:包括劳务派遣员工资、商品和服务支出。			
年度绩效指标 (4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劳务派遣工人数	=18人	=18人	5	5	
			全年火化遗体数量	≥10000具	≥10000具	8	8	
			全年治丧数量	≥10000次	≥10000次	8	8	
			骨灰寄存数量	≥120	≥120	5	5	
		质量指标	火化操作流程规范执行率	=100%	=100%	5	5	
			商品服务品类群众需求满足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殡葬服务及时率	=100%	=100%	2	2	
			经费拨付及时率	=100%	=100%	2	2	
		成本指标	维护管理费收取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5	5	
			入葬成本费标准执行准确率	=100%	=100%	5	5	
	劳务派遣费		≤150万元	≤150万元	5	5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0万元	≤42.50万元	15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宣传文明祭祀办丧事	宣传活动≥30次	宣传活动≥30次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殡葬服务流程,并形成长效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5	15		
小计						90	75	
总分				80				
自评等级				良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殡葬材料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青岛市黄岛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青岛市黄岛区殡仪馆			联系电话	86191460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	32.2	16.1	10	0.5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1	32.2	16.1	-		-	
	上级资金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关于进一步完善惠民殡葬政策实施意见的实施细则》(青民事〔2018〕1号)。区殡仪馆基本殡葬材料费共需要资金322000.00元。根据2022年同期预估需要骨灰盒1000只，每只盒平			2023年区殡仪馆提供骨灰盒665只，纸棺数量10645只，环保垫数量16977张。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骨灰盒数量	≥1000个	665个	5	0	
			骨灰盒合格率	100%	100%	5	5	
		质量指标	石棉垫合格率	100%	100%	10	10	
			纸棺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殡葬材料供应及时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骨灰盒单位成本	≤322元	≤322元	10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完善殡葬材料	建立完善	建立完善	30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逝者家属满意度	100%	100%	10	10		
小计						90	80	
总分			85					
自评等级			良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或偏离绩效目标值较大(30%及以上)的原因，并提出改进措施。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